高等教育信息

2016 年第 29 (高教信息总 276)

发展规划处(高教研究所)

2016 年 10 月 17 日

【阅读提醒】

●本期特稿: 助高校教师沉下心来做更有价值的创新工作

●高校动态: "一带一路"高校联盟成员增至126个

●教育动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出台 促进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

●地方高教:山东省安排 2300 万元助力高校青年教师成长

【本期特稿】

助高校教师沉下心来做更有价值的创新工作

长期以来,高校教师考核评价一直是社会关注的问题。教育部目前发布了《关于深化高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下称《指导意见》)。《指导意见》亮点表现在:

- 一是扭转我国高校教师科研考核指标中长期存在的问题。在考核工作中,指标设计和考核周期的确立对考核对象的行为影响尤为关键。《指导意见》提出,建立合理的科研评价周期,提出教师科研评价周期原则上不少于3年,而科研团队考核评价周期原则上不少于5年。统筹年度考核、聘期考核、晋升考核等各类考核形式,根据绩效情况,可以减少、减免考核,适当延长考核评价周期。长周期的考评,避免短平快,会促进研究成果的提升,也有助于高校教师沉下心来做更有价值的创新工作。
- 二是及时调整国际化过程中我国高校教师科研考核中出现的过度国际化倾向。近年来,我国高校和国际接轨的程度大大提升,但高校教师评价中出现过度强调国际化的新倾向,集中表现在教师的考核尤其是晋升中,没有海外学习经历、海外学术期刊论文就得不到晋升机会。《指导意见》提出,扭转评价指标过度强

调教师海外学历、经历或在国外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的倾向是非常有价值和及时的。我国的科研工作必须鼓励科研工作者创新和聚焦国家重大需求,引导教师主动服务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三是树立发展性评价的导向,扭转考核过于强调利益导向。考评工作需要结合我国科研工作发展的过程,在教师经济收入低、科研成果薄弱的阶段,强调利益导向也是一种特殊历史阶段的需要。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和科研工作的提升,兼顾利益导向,并逐渐把利益导向向发展导向转变,降低科研评价结果与利益分配过度关联,符合我国高校教师科研考核的现状和需求。而通过树立发展性评价的考核导向,有助于帮助高校教师尤其是年轻教师提升科研能力,特别是持续发展能力。

四是提升考核评价的管理工作水平。《指导意见》提出,加强高校教师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采集整合教师工作的各类数据信息,形成完整准确的教师考核评价工作信息数据库,为考核评价提供基础,实现学校管理部门间信息共享。做好这些工作,需要高校内不同部门建立良好的协调机制。这显然是对高校管理工作提出了要求。

(作者:南京大学商学院教授 张正堂)

(摘编自《中国教育报》2016年9月21日)

【高校动态】

"一带一路"高校联盟成员增至 126 个

兰州大学 9 月 25 日发布消息称,由该校召集并主持的"一带一路"高校联盟理事会会议近日审议通过中国科技大学、东南大学、英国斯旺西大学、香港科技大学等 79 所高校为联盟新成员,联盟高校由最初的 47 所增加至 126 所,涵盖了亚、欧、非、北美、南美等 6 大洲的 23 个国家,这标志着"一带一路"高校联盟迈上了一个新的台阶。

2015年10月,在甘肃省政府的倡议下,由兰州大学发起,8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47所高校成立了"一带一路"高校联盟,在敦煌共同发布了《敦煌共识》。《敦煌共识》就联盟高校合作理念、内容和形式等达成了一致。联盟高校将秉承"互联互通、开放包容、协同创新、合作共赢"的理念,共同打造"一带一路"高等教育共同体,推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大学之间在

教育、科技、文化等领域的全面交流与合作,服务"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

(摘编自《兰州晨报》2016年9月29日)

【教育动态】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出台 促进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

财政部和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 9 月 28 日印发了联合修订的《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相比于老办法,新《办法》在间接费用使用以及调整预算等方面做了多处修订。 《办法》指出,在项目研究过程中开展学术研讨、调研等活动而发生的会议、交通等费用,以及项目人员出国及赴港澳台、外国专家来华及港澳台专家来内地开展学术交流的费用,不超过直接费用 20%的不需要提供预算测算依据。《办法》明确,间接费用一般按照不超过项目资助总额的一定比例核定。项目在研期间,年度剩余资金可以结转下一年度继续使用。

(摘编自 2016 年 9 月 29 日光明日报)

【地方高教】

山东省安排 2300 万元助力高校青年教师成长

近日,山东省教育厅发布《2016年度高等学校青年教师成长计划资金分配方案》。2016年省财政安排经费预算2300万元,支持山东省高校青年教师成长计划。该计划共分四个项目,即"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国际合作培养项目""泰山学术论坛"和"青年教师职业能力提升专题培训""高校首席专家"。

分配方案明确,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国际合作培养项目安排资金 1144 万元。 全省共有 159 名教师符合国际合作培养项目申报人选条件,每人资助 8 万元人民币(访学半年的资助 4 万元)。泰山学术论坛安排资金 560 万元。经专家评审论证,共遴选出专题论坛 26 个(含泰山学者主题沙龙),根据论坛邀请的专家层次、数量以及论坛规模,每个论坛给予 20 万至 25 万元的资助。高校新入职青年教师职业能力提升专题培训,安排培训经费 218 万元。高校首席专家经费补贴,共计378 万元。通过 2012 年、2013 年两次评审,我省共遴选出 126 名高校首席专家,省财政每年给予每位首席专家 3 万元经费补贴。

(摘编自《大众日报》2016年9月30日)